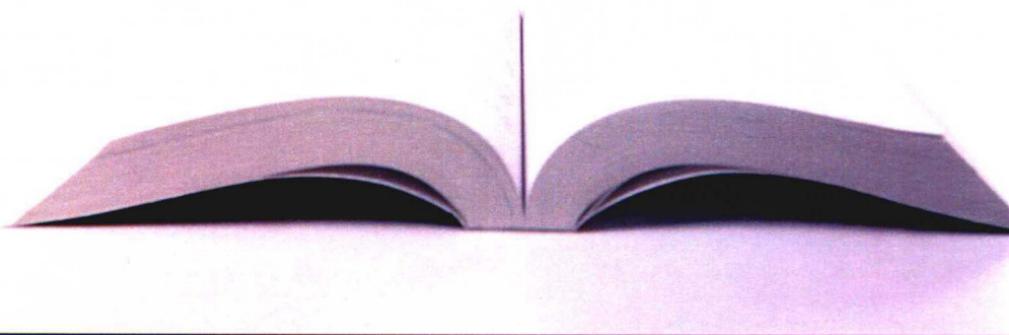


廖柏森／著



---

# 翻譯教學論集

---

Translation  
Teaching

廖柏森／著

---

# 翻譯教學論集

---

新銳文創  
INDEPENDENT & UNIQUE

## 翻譯教學論集

---

作    者	廖柏森
責任編輯	林千惠
圖文排版	鄭佳雯、姚宜婷
封面設計	王喬賀

---

出版策劃	新銳文創
製作發行	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76巷65號1樓 電話：+886-2-2796-3638 傳真：+886-2-2796-1377 服務信箱： <a href="mailto:service@showwe.com.tw">service@showwe.com.tw</a> <a href="http://www.showwe.com.tw">http://www.showwe.com.tw</a>
郵政劃撥	19563868 戶名：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售門市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104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09號1樓 電話：+886-2-2518-0207 傳真：+886-2-2518-0778
網路訂購	秀威網路書店： <a href="http://www.bodbooks.com.tw">http://www.bodbooks.com.tw</a> 國家網路書店： <a href="http://www.govbooks.com.tw">http://www.govbooks.com.tw</a>
法律顧問	毛國樑 律師
圖書經銷	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4樓 電話：+886-2-8227-5988 傳真：+886-2-8227-5989

---

出版日期	2012年9月 初版
定    價	520元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本書如有缺頁、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Copyright © 2012 by Showwe Information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 自序

全球化帶來人類文明史上前所未有的文化交流榮景，而翻譯活動在其中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使不同語言的社會之間得以溝通無礙。翻譯工作的重要性也讓學術界體認到翻譯研究（translation studies）的價值，各國高等教育機構紛紛設立翻譯系所以訓練專業口筆譯員和培養翻譯理論學者。國內翻譯學科發展則源自於1988年輔仁大學創立全國第一所翻譯學研究所，此後口筆譯相關課程逐漸受到眾多大專院校的青睞，截至2012年止全國已設有七所翻譯研究所或碩士學程（台大、台師大、輔仁、長榮、彰師大、高雄第一科大、文藻），兩個翻譯學系（長榮、文藻），其它開設翻譯學程或課程的外文系所更是難以勝數。翻譯此一新興學科在國內短短二十餘年如此蓬勃成長，實屬難得。而為了增進訓練譯者的成效，翻譯教學的理論建構和實務操作也逐漸受到重視。

翻譯雖是非常古老的文化交流活動，從人類在不同地域的文明開始接觸就有翻譯的活動。但是翻譯進入學術殿堂的時間並不長，一般是以1972年James S. Holmes發表*The name and nature of translation studies*一文後，翻譯研究（Translation Studies）成為一獨立學門才可謂正名成功。翻譯既是一門新興的獨立學科，難免在翻譯教學的理論架構、課程設計、教法教材使用、品質評量

等基礎規範上仍有不足之處，而建立的方式除了有賴翻譯學者的著作論述、翻譯教師的經驗分享之外，筆者認為還需有實證研究的結果來支持，才能更全面呈顯翻譯教學活動的系統性與學術性。而本書就是筆者過去幾年來從事翻譯教學的經驗反思與實證報告，希望能提供國內翻譯教師更多元的思考觀點和創新的教學模式，進而提升對翻譯教學的認知與成效。

本書中的文章都曾發表在國內各大翻譯專業期刊和學術研討會上，經過多位研究同行的匿名審查才刊出，應有基本的學術價值。所有文章共分為「筆譯教學」、「口譯教學」和「翻譯學書評」三大篇，其中在國立教育研究院出版的《編譯論叢》上發表過的有〈溝通式翻譯教學法之義涵與實施〉、〈大學生翻譯學習型態與其翻譯能力之關係〉、〈大學生英譯中的筆譯錯誤分析與教學上的應用〉、〈臺灣大專中英口譯教學現況探討〉、〈翻譯理論與實務的關係〉、〈翻譯研究方法的入門指引〉等文；在台灣翻譯學學會發行的《翻譯學研究集刊》上發表〈科學教科書翻譯方法對讀者理解程度的影響〉、〈大學入學考試英文科翻譯試題之探討〉、〈台灣大學生對於口譯課程看法之探討〉等文；在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出版的《英語教學期刊》上發表〈大學生中譯英搭配詞能力與錯誤之探討〉。另外在中國大陸第十四屆全國科技翻譯研討會上曾發表〈科技翻譯教案之編撰與實施〉；在國立台灣大學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國際學術研討會上發表〈如何養成新聞譯者——專業編譯的建議〉和〈從傳聲筒到掌控者——法庭口譯角色探討〉；在輔仁大學跨文化研究所主辦之第 16 屆口筆譯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上發表〈口譯學生的焦慮與心流經驗及其對口譯教學之意涵〉。以上都是筆者個人以及與其他教師或

研究生合作的成果，在此謹向曾經參與研究的同事與同學致謝，也希望這些成果能為國內翻譯教學的奠基與發展提供微薄的助力，那我們所曾盡過的最大努力也就值得了。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副教授

廖柏森

2012年5月31日

## 目次

自序／廖柏森 .....	i
<b>第一篇 筆譯教學 .....</b>	<b>1</b>
溝通式翻譯教學法之意涵與實施 .....	3
大學生中譯英搭配詞能力與錯誤之探討 .....	31
大學生英譯中的筆譯錯誤分析與教學上的應用 .....	63
大學生翻譯學習型態與其翻譯能力之關係 .....	95
大學入學考試英文科翻譯試題之探討 .....	121
科學教科書翻譯方法對讀者理解程度的影響 .....	155
科技翻譯教案之編撰與實施 .....	201
如何養成新聞譯者——專業編譯的建議 .....	225
<b>第二篇 口譯教學 .....</b>	<b>249</b>
口譯學生的焦慮與心流經驗及其對口譯教學之意涵 ...	251
臺灣大專中英口譯教學現況探討 .....	295
台灣大學生對於口譯課程看法之探討 .....	323
從傳聲筒到掌控者——法庭口譯角色之探討 .....	361

第三篇 翻譯學書評 .....	385
翻譯理論與實務的關係 .....	387
翻譯研究方法的入門指引 .....	397
參考文獻 .....	405

# 第一篇

筆  
譯  
教  
學



# 溝通式翻譯教學法之意涵與實施

## 摘要

翻譯研究（Translation Studies）一直晚至廿世紀下半期才蓬勃發展，漸次獨立成為一門學科。但現時的翻譯教學在理論研究和實務方法上仍深受外語教學領域的啟迪和影響。尤其因文法翻譯教學法（Grammar-Translation Method）之影響所致，形成由教師主導（teacher-fronted）的翻譯教學方式，學生的學習往往顯得被動無趣，也常因譯文不易達到教師的標準而備感挫折。有鑑於此，愈來愈多的翻譯教學研究者和教師提倡有別於傳統作法的另類翻譯教學法，其中如 Kiraly (1995, 2000)、Colina (2003) 等人就倡導與溝通式外語教學法（Communicative Language Teaching）密切相關的溝通式翻譯教學法（communicative translation teaching）。溝通式翻譯教學法是奠基於建構論（constructivism）的教學觀，強調以學生為中心（student-centered），協助學生發展翻譯的知識和技能，讓學生意識到翻譯是兩種文化溝通的過程，而非只是兩種語言規則詞彙的機械式互換。因此本文旨在為國內現行的大專翻譯教學提供理論基礎，論證以建構論為翻譯的教學觀、以溝通式教學（communicative method）為翻譯教學法、而翻譯教學技巧則包含小組合作學習、同儕討論互評、網路教學平台以及任務教

學等，期望能作為國內翻譯教師在教學上之參考，以促進翻譯教學之多元發展，並提升學生學習翻譯之成效。

關鍵詞：溝通式翻譯教學法、文法翻譯教學法、翻譯教學

## 壹、緒論

翻譯研究（Translation Studies）一直晚至廿世紀下半期才蓬勃發展，漸次獨立成為一門學科。雖然過去幾十年來翻譯研究議題的深度和廣度都有顯著成長，但翻譯教學的探討仍是屬於相對邊陲的領域。尤其長久以來，翻譯教學附屬於外語教學的一環，用以增進學生的外語技能。近年來則由於國際化呼聲高漲，帶動專業翻譯意識的提升和人才的需求，國內許多大專院校乃紛紛設置翻譯系所或學程，直接提高翻譯教學的地位，亦使翻譯躋身專業技能行列。但是不論將翻譯定位成獨立的學門或是外語技能的組成部份，不可諱言，現時的翻譯教學在理論研究和實務教法上仍皆深受外語教學的啟迪和影響。

翻譯教學缺乏自身的學術研究傳統，參酌使用性質接近的外語教學理論和方法本是無可厚非。可是外語教學領域常能配合或依循最新發展的語言學、教育學和學習心理學等理論以修正改進其教法教材，而翻譯教學法卻顯得較保守而停滯不前。現代外語教學由最早的文法翻譯教學法（Grammar-Translation Method, GTM），歷經直接教學法（Direct Approach）、視聽教學法（Audio-Lingual Method）、團體語言學習（Community Language Learning）、默示教學法（Silent Way）、肢體動作回應法（Total Physical Response），直到自 1970 年代以來廣為施行的溝通式語言教學法（Communicative Language Teaching, CLT）等，各種教學方法推陳出新以貼近時代社會和學術進展的脈動。

國內過去常視翻譯為學習外語的輔助科目，並未受到重視，

直至 1988 年輔仁大學首創翻譯學研究所，才標示出翻譯學正式躋身學術殿堂的里程碑。其後國內各大專院校競設翻譯系所和課程，但因為翻譯作為一門專業學科在課堂上教授的歷史並不長，各校教師對翻譯教學的目標、方法、教材和評量方式都尚未形成共識，大多仍承襲傳統外語教學中文法翻譯教學法的觀念和作法來從事翻譯教學。其教學重心大體上是集中在兩種不同文字結構的符碼轉換，但對文字所承載的文化意識和社會溝通功能缺乏恰當的認識；而教學程序通常是由教師在課堂上先講解原文篇章和對譯技巧，接著提供翻譯作業由學生隨堂或回家練習，待學生繳交作業後再行批改。教師會指出學生在翻譯技巧上的缺失並改正其譯作語言結構上的錯誤，有時也提供模範譯文供學生模仿，以期待學生未來能避免重蹈相同的錯誤。在此種由教師主導的翻譯教學方式下，學生的學習往往顯得被動無趣、甚至因不易將原文譯得如教師要求的譯文一樣而備感挫折。

有鑑於傳統翻譯教學法的單調貧乏和忽略溝通特質，愈來愈多的翻譯教學研究者和教師開始提倡另類的翻譯教學法，其中如 Kiraly (1995, 2000) 、Colina (2003) 等人即倡導與目前蔚為主流的溝通式外語教學法 (Communicative Language Teaching) 密切相關的溝通式翻譯教學法 (communicative translation teaching) 。他們將翻譯教學的目標訂定為培養學生溝通翻譯的能力 (communicative translational competence) ，強調翻譯時應注重文本的社會情境，而不僅是兩種語言結構的轉換而已。劉宓慶也提道：「翻譯的方法和技能技巧的發揮必須以語言的交際功能為依據和依歸 (1997:345) 」。而 Colina (2003:24) 更進一步把翻譯視為溝通能力的一種特殊類型 (translation is a special type of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亦即溝通翻譯能力除了包含第一與第二語言的溝通能力外，更需要跨語言和跨文化的溝通能力。

無論何種教學法都有其源起的理論基礎和其發用的教學技巧，如同溝通式語言教學法是奠基於建構論（constructivism）的知識論和教學觀，溝通式翻譯教學法也從建構論中擷取不少的理論養份和實踐教法。溝通式翻譯教學是以學生為中心（student-centered），協助學生發展自主學習翻譯的知識和技能，讓學生意識到翻譯是種溝通性詮釋的過程，而非只是語言規則詞彙的機械式互換。為了培養學生溝通翻譯的能力，教師需要在教學時實施多元的溝通式教學技巧和任務（tasks），並融入問題解決（problem-solving）、合作學習（cooperative learning）、同儕指導（peer tutoring）、真實教材（authentic materials）等，以符合學生未來在職場上或生活中的實際翻譯需求。

目前國內大部份的翻譯教學研究文獻多集中在翻譯技巧的傳授，較少關注從翻譯教學觀（teaching approach）以降乃至於對翻譯教學方法（teaching method）和教學技巧（teaching technique）的整體考量。許多教師對於教學觀、教學方法和教學技巧之間的區別似乎也不清楚，而本文引用 Anthony（1963）對教學觀、教學法、和教學技巧三個層次的定義<sup>1</sup>，首先最上層的教學觀乃是一套說明學科內容、學習活動和教學性質的基本假設；居於中間層次的教學法，是依循某種特定教學觀所發展出具整體性和系統性

---

<sup>1</sup> Richards 和 Rodgers (1986) 曾依據 Anthony (1963) 的主張而提出類似的三個語言教學層次，分別為教學觀（approach）、教學設計（design）和教學程序（procedure），詳見其著作 *Approaches and methods in language teaching: A description and analysis*。

的教學模式；而最下一層的教學技巧則是符應其上層教學觀和教學法而在課堂中實施的具體教學活動。國內的翻譯教學研究為求深遠發展和建立完整體系，應嘗試同時研討翻譯的教學觀、教學方法和教學技巧及其之間的關係。

因此本文旨在為國內現行的大專翻譯教學提供理論基礎，論證以建構論為翻譯的教學觀、以溝通式教學（communicative method）為翻譯教學法、而翻譯教學技巧則包含合作學習、同儕討論互評、網路教學平台以及任務教學等。在章節安排上，本文首先介紹建構論的翻譯教學觀，為溝通式翻譯教學法奠下理論基礎。其次討論何謂溝通式翻譯教學法，包括其與外語教學的文法翻譯教學法和溝通式語言教學法的關係，並提及 Newmark (1981, 1988b) 等學者所提溝通式翻譯 (communicative translation) 之概念體系，以及溝通式翻譯教學法之理念和特點。最後就實務教學層次討論溝通式翻譯教學法的實施技巧，包括筆者個人的翻譯課程設計和教法實施。本文所討論之溝通式翻譯教學法的內涵和實施方式，期望能作為國內翻譯教師在教學上之參考，以促進翻譯教學之多元發展，並提升學生學習翻譯之成效。

## 貳、溝通式翻譯教學法的理論基礎：建構論

### 一、建構論與傳統教學觀的區別

廿世紀的教育學和心理學思潮歷經行為主義 (behaviorism) 和認知主義 (cognitivism) 之後，建構論於廿世紀後期大興 (Brown, 2007)，成為對傳統教學方法和學習理念的一種革新。

所謂「傳統教學」基本上是種講述教學（didactic instruction），張靜譽（1996）曾界定為：「教師講解和學生聽講與練習的教學」，他認為奠基於行為主義的傳統教學有以下優點：(1)簡單方便，教師只要依進度講解教材即可；(2)經濟快速，方便大班授課；(3)省時省事，節省學生自行摸索實驗的時間；(4)應付考試，特別是對需要記憶事實的考試尤其有效。但相對地，傳統教學也有其重大缺點：(1)效率低，教師需要重覆講解，學生也需要大量練習才有效果；(2)效期短，教學效果短暫，學生容易遺忘；(3)適合特定性質、範圍小與層次低的學習內容；(4)非人性化的學習方式，忽視學習者獨特的人格和經驗。

而建構論就是對傳統教學的反動和補正，建構論對於知識具有三項重要主張：(1)知識為學習者根據自身經驗來理解外界事物並主動建構的意義，而非被動接受或吸收的訊息；(2)知識是學習者主觀經驗的合理化或實用化，而非客觀存在的事實或不變的真理；(3)知識是學習者與他人互動與磋商而形成的共識（張世忠，2001；Kaufman, 2004；Piaget, 1970；Vygotsky, 1978）。因此所謂學習並不是如傳統教學法中由教師和教科書不斷地線性傳輸（transmit）知識給學生，也不是讓學生被動記憶所謂的客觀真理，而是學習者在面對新訊息時，基於自己的背景知識，並經由與他人和環境交互作用所主動共同建構，創造出對自己有意義的知識。

學習者建構知識的方式是基於基模（schema）、亦即個人認識外在世界的基本結構，來使用同化（assimilation）和調適（accommodation）兩種方式以調和主體認知和客體事物之間的衝突；而認知主體也從原本的平衡狀態（equilibrium）因受到外